

2019 年度推进法治公安建设工作报告

2019 年，市公安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新时代、新警务、新作为”发展导向，聚焦“务实落实干出实效、创安创满争创一流”目标要求，深入推进《济宁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6-2020 年）》贯彻落实，持续深化公安改革，切实打造过硬队伍，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在 8 月 13 日召开的全省公安机关执法规范化建设现场推进会上，市公安局做了典型发言。

一、强化组织领导，夯实法治建设根基。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深化爱国主义、革命传统、政德、警示、先进典型“五项教育”，落实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四项措施”，切实筑牢筑实思想防线。严格执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将法治公安建设目标纳入对全市公安机关绩效考核。印发《执法规范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建立起分工负责、责任明晰的项目化推进体系。“一把手”定期调度、跟进、督办法治公安建设进展，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大力加强法制队伍建设，确保法治公安建设主管部门人员精干、素质过硬，市局法制支队现有民警 12 人，其中 10 人通过国家司法考试并取得公职律师执业资格。

二、推进地方立法，完善执法标准体系。积极参与地方公安立法相关工作，承办的《济宁市养犬管理条例》于2019年6月5日公布，9月1日起施行。严格落实市政府、市公安局《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备案办法》，凡涉及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权利义务的规范性文件，未按照要求履行“三统一”程序的一律不得作为执法依据并承担相应责任。持续细化、完善执法工作标准制度体系，先后出台《办理电信诈骗案件证据标准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积极参与《山东省公安机关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等修改调研，努力为一线执法工作提供精准、规范的参照和引领。

三、健全工作机制，提升依法行政水平。健全完善并严格执行《重大事项决策实施细则》等工作规范，重大问题集体讨论决定，重大事项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决策。聘任由社会律师、公职律师、法制民警组成的“法律顾问”团队，将专家论证、公众参与、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作为重大决策的必经程序，持续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开展新一轮执法主体、执法权力清理及认证工作，不具备执法主体资格以及未通过相应执法等级认证的人员不允许从事执法工作，所有执法权力事项的具体名称、执法依据、工作程序、救济途径、违法责任等均对外公开，广泛接受社会各界监督，群众可通过多种方式查询知悉。

四、强化监督制约，规范执法权力运行。持续加大执法公开力度，积极拓展外部监督渠道，群众通过市公安局门户

网站和“济宁公安”APP登陆“执法办案公开查询系统”，可即时查询自己所涉案件办案进展信息以及行政处罚决定、执法办案流程、执法法律依据、行政许可事项、行政强制事项等内容。纪检、法制、督察、审计等部门警种分工负责、各司其职，合力推进内部执法监督工作常态长效开展，每月网上抽查、考评全市在办案件，实时点评、晾晒存在的问题；每季度开展规范执法现场考核，不定期开展“四不两直”执法巡查，动态及时发现、纠正执法问题隐患。先后部署开展执法办案场所大检查、执法问题集中整治、执法“双清”、积案清理等专项活动，深入排查、解决了一大批执法问题。

五、推进简政放权，营造优质营商环境。出台《2019年度优化营商环境重点工作方案》、《关于营创法治营商环境工作的实施方案》，明确全年重点任务和工作目标。动态调整“一次办好”事项清单，严格落实各项服务承诺，所有许可事项审批时限在前期压缩50%的基础上再压缩50%，可网办率达100%，驻市为民服务中心公安窗口许可服务事项全部实现“一窗通办”。一次性买断印章业系统软件供申办企业免费使用，压减公章制作成本价格，印章受理、备案、刻制、领取全环节实现2小时内办结。升级全市人口管理信息系统，公开8大类56项户籍管理高频事项所需材料清单，让群众有备而来、即来即办、一次办好。推广实施自由贸易试验区12项移民出入境便利政策，进一步放宽外国人才居留、签证等条件。打破户籍地限制实行出入境证件“全国通办”，减

免手续材料，压缩为工作时限，证件收费标准降低 25%，照相、复印、发证等费用全部免除。

六、落实普法责任，推进法治社会建设。做实一线普法，选拔普法志愿者，组建普法宣讲团，利用“法律六进”、“驻村入户”、“联系社区”、“警企共建”、“警务助理”以及“12.4”、“6.26”等集中宣传活动之机，深入村居、企业、乡镇、校园、社区，宣讲群众最关心的防诈骗、防盗抢、防传销、防毒品、交通安全等知识技能。强化培训普法，建立健全领导干部和民警学法机制，采取集中培训、开办讲座、刑辩大赛、执法资格考试等形式，不断推进领导干部和广大民警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习惯养成；研发应用“移动审批系统”和“执法依据查询系统”，实现掌上办案、审核审批、执法查询、法律能力测试等功能，为基层一线执法提供高效、便捷办案支撑。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全力配合市政府集中行使行政复议职能，充分保障案件当事人合法权益；落实公安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定期组织民警旁听法庭庭审，每季度组织开展典型案例剖析，不断强化执法人员诉讼意识、程序意识和证据意识；依法依规开展调解工作，积极促进社会矛盾化解，尽可能地减少影响社会稳定隐患。

2019 年，市公安局在推进法治公安建设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新时代、新任务、新要求以及人民群众的新期待相比，公安工作仍存在一些不足和弱区，警务机制、勤务运行、科技支撑、执法规范等方面还有不少提升的空间。2020

年，全市公安机关将进一步聚焦问题、补齐短板，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领，以维护一方安定为己任，全警全力、苦干实干，努力为推动济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更加安全稳固的政治环境、安定有序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